

证券代码：603606

证券简称：东方电缆

公告编号：2025-026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16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 2、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5年8月4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六届监事会第16次会议通知；
- 3、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5年8月14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 4、本次监事会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
- 5、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伯惠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状况、成果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公司法》相关要求，依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相关内容，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并对《公司章程》进行适应性修订，同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附件涉及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同步做适应性修订。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五日